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3年5月18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大路 585 号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 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 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6
普通股股东人数	5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3, 441, 8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3, 441, 8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	61, 4156
例 (%)	01.413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41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金章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 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独立董事马大为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26, 918	99. 9720	14,650	0.0274	280	0.0006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26, 918	99. 9720	14,650	0.0274	280	0.0006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26, 918	99. 9720	14,650	0.0274	280	0.0006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33, 658	99. 9846	7,910	0.0148	280	0.0006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33, 658	99. 9846	7,910	0.0148	280	0.0006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26, 918	99. 9720	14,650	0.0274	280	0.0006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į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普通股	53, 433, 658	99. 9846	7,910	0.0148	280	0.0006

8、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20, 176	99. 9594	20, 424	0.0382	1,248	0.0024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2, 837, 338	98. 8688	604, 230	1. 1306	280	0.0006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2, 837, 338	98. 8688	604, 230	1. 1306	280	0.0006

11、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	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376, 145	99.8770	65, 422	0. 1224	281	0.0006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	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3, 433, 658	99. 9846	7,910	0.0148	280	0.0006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Ţ	反	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2, 828, 654	98. 8525	612, 914	1. 1468	280	0.0007

14、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	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8, 011, 648	99. 9689	14,650	0.0305	280	0.0006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 通股股东	38, 615, 73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 通股股东	11, 560, 06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 通股股东	3, 257, 858	99. 7492	7,910	0. 2421	280	0.0087
其中: 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	654, 194	99. 7075	1,639	0. 2498	280	0. 0427

股东						
市值 50 万以	2, 603, 664	99. 7597	6 971	0.9409	0	0.0000
上普通股股东	2, 003, 004	99. 1091	6, 271	0. 2403	U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Ē	司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以采石你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5	《关于公司	3, 409	99.7604	7,910	0. 2314	280	0.0082
	2022 年度利润	, 882					
	分配预案及资						
	本公积转增股						
	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使	3, 409	99. 7604	7,910	0. 2314	280	0.0082
	用剩余超募资	, 882					
	金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的议案》						
8	《关于聘任公	3, 396	99.3660	20, 42	0. 5975	1,248	0.0365
	司 2023 年度审	, 400		4			
	计机构及内控						
	审计机构的议						
	案》						
9	《关于公司董	2,813	82. 3143	604, 2	17.6775	280	0.0082
	事薪酬方案的	, 562		30			
	议案》						
14	《关于终止实	3, 403	99. 5632	14, 65	0.4286	280	0.0082
	施 2021 年限制	, 142		0			
	性股票激励计						
	划的议案》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 CHUN-LIN CHEN、MEDICILON INCORPORATED、蔡金娜对议案 14 进行了回避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2、议案 14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议案 5、7-9、1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戴雪光、晏萍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